

凌源市人民政府文件

凌政发〔2017〕23号

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园景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各单位：

根据《朝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朝政发〔2016〕46号）、《朝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朝政发〔2016〕47号），结合市政府放管服工作部署，依法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其中：取消6项（见附件1），承接上级下放17项（其中11项拟划转行政审批局，见附件2）；调整管理方式12项（改为属地化管理3项，改为备案5项，暂停征收、暂停实施3项，合并1项，见附件3）。

调整后我市权力清单行政职权共1187项，其中行政许可131项，行政处罚725项，行政强制52项，行政征收22项，行政给付5项，行政检查38项，行政确认30项，行政奖励

13 项，行政裁决 8 项，其他行政权力 163 项。市政府有关部门要根据本次权力清单调整结果，对本部门权力清单及时规范更新，及时在门户网站对外公布。

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工作力度，进一步做好市政府取消调整行政职权事项的落实衔接工作，切实加强后续监管和规范管理，确保权力放得下、接得住、落得实，为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 附件：1、市政府取消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2、市政府承接上级下放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3、市政府调整管理方式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附件 1:

市政府取消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注
1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考核	其他行政权力	市环境保护局	【规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200.8.15 公布)第 33 条: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评价机构的业务指导,并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对评价机构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质量进行日常考核。	取消	
2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进行野外考察审批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植物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204 号)、《国务院关于第三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4〕16 号)	取消	
3	计量检定员考核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35 号)中取消的准入类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事项“计量检定员”。	取消	
4	户外广告登记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412 号)、《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	取消	
5	企业事业单位档案馆确定收集档案范围的备案	其他权利	市档案局		取消	
6	销毁国有企业资产与产权变动档案的备案	其他权利	市档案局		取消	
7	设立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机构审批	行政许可	市服务业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 412 号)、《国务院关于第四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7〕33 号)、《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	取消	

附件 2:

市政府承接上级下放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注
1	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的评估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市环保局		承接	
2	省级环保部门负责的涉嫌环境违法犯罪案件移送和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移送	其他行政权力	市环保局		承接	
3	对相关违法行为责令（限期）改正	其他行政权力	市环保局		承接	
4	建设水工程（含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批准	行政许可	市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5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1986 年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2013 年第三次修正）；《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第 46 号）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6	种子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农村经济局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7	木材运输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278 号）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8	国家和省规定下放目录的国家二级保护和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出售、收购、利用许可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辽宁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根据 2014 年 1 月 9 日辽宁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地方性法规的决定》第三次修正）；《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职权项目的决定》（辽政发〔2013〕21 号）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处理决定	备注
9	设立出版物发行单位及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局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总署、商务部令第52号）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10	输入到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和动物产品的检疫	行政许可	市畜牧兽医局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11	省畜牧局直属动物饲养场、跨省调运动物隔离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核发	行政许可	市畜牧兽医局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12	护堤护岸林砍伐的审核	行政许可	市水务局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13	商业特许经营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服务业局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14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服务业局		承接	拟划转审批局
15	省内短途管道运输价格定价权	其他行政权力	市物价局		承接	省将县域内管道运输价格下放至县级人民政府管理
16	利用公共资源建设的国家级及省属游览景区内交通运输价格定价权	其他行政权力	市物价局		承接	省将县域内利用公共资源建设的国家级及省属游览景区内交通运输价格定价权下放至县级人民政府管理
17	不动产登记	行政确认	市国土资源局		承接	将住建局“房屋所有权证发放”、农经局“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确认”国土局“土地登记”合并，并将畜牧局“草原登记”划入

附件 3:

市政府调整管理方式的行政职权事项目录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市处理决定	备注
1	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行为的调解	其他行政权力	市公安局		属地化管理，明确由县级公安机关行使。	
2	扣押财物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公安局		属地化管理，明确由县级公安机关行使。	
3	没收保证金事项决定	行政强制	市公安局		属地化管理，明确由县级公安机关行使。	
4	事业单位聘用合同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社局		由事业单位自主管理，合同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	
5	事业单位人员处分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社局		由事业单位自主管理，开除人员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	
6	事业单位人员考核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社局		由事业单位自主管理，年度考核结果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	
7	事业单位人员培训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社局		由事业单位自主管理	
8	事业单位人员奖励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社局		由事业单位自主管理，年度奖励人员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	
9	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	行政征收	市国土局		暂停征收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实施机关	设定依据	市处理决定	备注
10	矿产资源补偿费减缴或免缴审批	行政许可	市国土局		暂停实施	
11	育林基金征收	行政征收	市林业局	财税〔2016〕11 号文将育林基金征收标准降为零	暂停征收	
12	专项资金用于散装水泥设施、装备建设或改造项目审批	行政许可	市服务业局	财政部《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 号）“四、将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停止向水泥生产企业征收散装水泥专项资金。将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预制件列入新型墙体材料目录，纳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持范围，继续推动散装水泥生产使用。”	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各人民团体，驻凌国省市直各单位。

凌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2017 年 7 月 27 日印发

共印 10 份

